

鹏华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绿色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27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42,290,134.44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的投资策略，力争获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通过跟踪考量通常的宏观经济变量（包括 GDP 增长率、CPI 走势、M2 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以及各项国家政策（包括财政、货币、税收、汇率政策等）来判断经济周期目前的位置以及未来将发展的方向，在此基础上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制定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p> <p>2、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债券投资将采取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信用债（含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p> <p>（1）带有绿色标识的债券的定义</p> <p>本基金所称的带有绿色标识的债券是指满足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4 月 2 日联合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及符合以下标准之一的绿色债券：</p> <p>①依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布的《非金融企业绿色债务</p>

- 融资工具业务指引》发行的绿色债券；
- ②依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有关事宜的公告》发行的绿色金融债券；
- ③依据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发布的《绿色债券发行指引》发行的绿色企业债；
- ④其他有第三方绿色债券评估认证报告，或相关监管部门批复确认的绿色债券。

本基金投资于带有绿色标识的债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90%。如将来因法律法规变动或相关监管机构、行业自律机构、国际组织对绿色债券的原则、标准进行修订的，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合同约定的参考标准可相应调整。

（2）久期策略

久期管理是债券投资的重要考量因素，本基金将采用以“目标久期”为中心、自上而下的组合久期管理策略。如果预期利率下降，本基金将增加组合的久期，直至接近目标久期上限，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反之，如果预期利率上升，本基金将缩短组合的久期，直至目标久期下限，以减小债券价格下降带来的风险。

（3）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变化是判断市场整体走向的一个重要依据，本基金将据此调整组合长、中、短期债券的搭配，即通过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子弹式、杠铃或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4）骑乘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基于收益率曲线分析对债券组合进行适时调整的骑乘策略，以达到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的目的。该策略是指通过对收益率曲线的分析，在可选的目标久期间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较陡峭处右侧的债券。在收益率曲线不变动的情况下，随着其剩余期限的衰减，债券收益率将沿着陡峭的收益率曲线有较大幅度的下滑，从而获得较高的资本收益；即使收益率曲线上升或进一步变陡，这一策略也能够提供更多的安全边际。

（5）息差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息差策略，以达到更好地利用杠杆放大债券投资的收益的目的。该策略是指在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的情形下，通过正回购将所获得的资金投资于债券，利用杠杆放大债券投资的收益。

（6）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单个债券到期收益率相对于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偏离程度，结合信用等级、流动性、选择权条款、税赋特点等因素，确定其投资价值，选择定价合理或价值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

（7）信用债（含资产支持证券，下同）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投资于信用债，以提高组合收益能力。本基金主要关注信用债收益率受信用利差曲线变动趋势和信用变化两方面影响，相应地采用以下两种投资策略：

	<p>1) 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策略：首先分析经济周期和相关市场变化情况，其次分析标的债券市场容量、结构、流动性等变化趋势，最后综合分析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本基金信用债分行业投资比例。</p> <p>2) 信用变化策略：信用债信用等级发生变化后，本基金将采用最新信用级别所对应的信用利差曲线对债券进行重新定价。</p> <p>本基金将根据内、外部信用评级结果，结合对类似债券信用利差的分析以及对未来信用利差走势的判断，选择信用利差被高估、未来信用利差可能下降的信用债进行投资。本基金投资信用债的信用评级在 AA+及以上。其中，投资于信用评级 AAA 的信用债比例不低于信用债的 80%；投资于信用评级 AA+的信用债比例不超过信用债的 20%。其中，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短期信用债的信用评级参考主体评级，其它信用债采用债项评级，如无债项评级则参考主体评级。</p> <p>基金持有信用债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上述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调整至符合上述投资标准。</p> <p>在信用风险控制方面，本基金将定期对所投信用债的信用资质和发行人的偿付能力进行评估，持续监控和分析信用风险。当出现外部评级下调或者评级展望为负面、发债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出现借款本金利息的延期支付情况、发行人现金流恶化且继续恶化等情形的可能性增大时，本基金将及时预警、处置高风险信用债。</p> <p>未来，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本基金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中更新并公告。</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中国绿色债券指数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的收益与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无。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863,229.27
2. 本期利润	4,661,912.5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64,669,210.4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21
-------------	--------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未实现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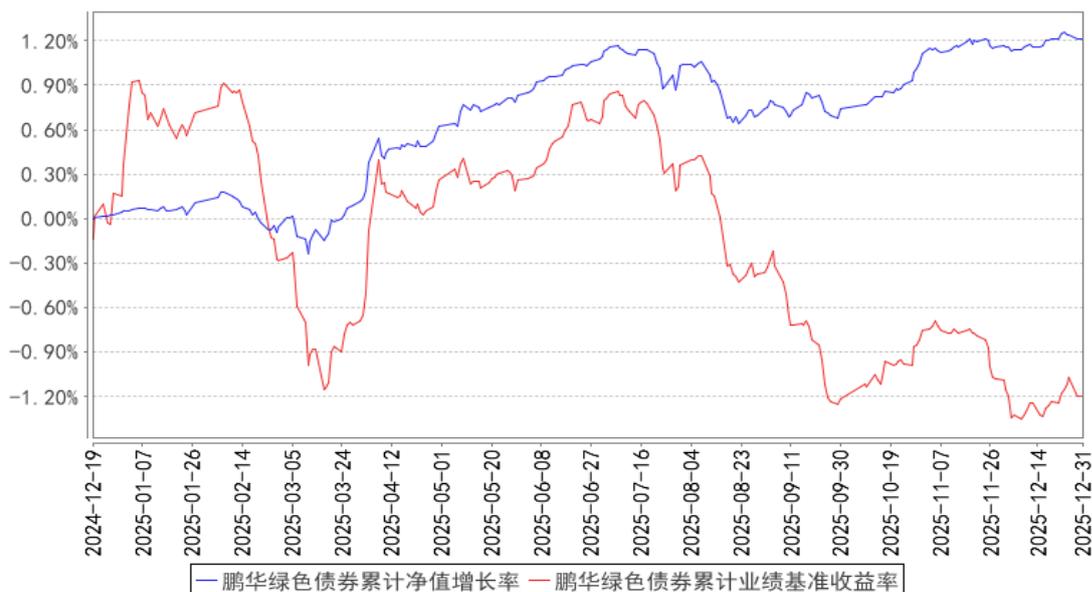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7%	0.02%	0.02%	0.05%	0.45%	-0.03%
过去六个月	0.13%	0.04%	-1.83%	0.07%	1.96%	-0.03%
过去一年	1.16%	0.04%	-1.55%	0.09%	2.71%	-0.0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21%	0.04%	-1.20%	0.09%	2.41%	-0.05%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债-中国绿色债券指数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绿色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杜培俊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12-19	-	11 年	杜培俊先生, 国籍中国, 经济学硕士, 11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民生银行石材产业金融事业部、市场业务部客户经理,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研究员。2018 年 03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固定收益部信用研究员, 固定收益研究部高级信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现担任债券投资一部基金经理。2021 年 03 月至 2024 年 04 月担任鹏华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03 月至 2024 年 06 月担任鹏华永盛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03 月至 2025 年 09 月担任鹏华丰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03 月至今担任鹏华丰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p>年 03 月至今担任鹏华丰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03 月至今担任鹏华尊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04 月至 2022 年 04 月担任鹏华丰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05 月至今担任鹏华尊达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06 月至今担任鹏华永宁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06 月至今担任鹏华丰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07 月至今担任鹏华丰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08 月至今担任鹏华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2 月至今担任鹏华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杜培俊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p>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专项分析，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债券收益率先下后上。10 月中下旬，风险偏好相比 9 月有所回落，债市在经历 2 个月的下落后逐步修复；10 月下旬，央行宣布重启国债买卖，货币宽松预期有所升温，收益率快速下行。11 月上旬，收益率触底逐步反弹，主要因素在于宽松预期相比前期有所降温；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召开后，会议通稿提到“灵活高效运用降准降息等货币政策工具”，显示降准降息的迫切性有所下降，收益率总体呈现震荡上行。

基于对债市的判断，组合主要参与中高等级绿色金融债，同时积极参与利率债交易。10 月央行宣布重启国债买卖后，随着收益率整体快速下行，本基金久期中枢有所调降。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召开，收益率震荡上行，本基金适度提高久期和杠杆水平。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0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自 2025 年 0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期间出现连续二十个（或以上）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55,432,781.93	99.49
	其中：债券	1,955,432,781.93	99.4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45,886.44	0.51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1,965,378,668.3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55,432,781.93	104.8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19,975,978.08	33.2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55,432,781.93	104.8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2404001	24 农发清发绿 债 01	1,700,000	172,030,591.78	9.23
2	092402003	24 国开绿债 03 清发	1,500,000	149,749,109.59	8.03
3	222580009	25 光大银行绿 债	1,200,000	120,849,073.97	6.48
4	2520009	25 北京银行绿 色债 01	1,100,000	111,430,397.81	5.98
5	222580010	25 华夏银行绿	1,100,000	110,769,355.07	5.94

		债 01			
--	--	------	--	--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处罚。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的处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的处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以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注：无。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26,015,228.4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58,319,294.6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2,044,388.6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42,290,134.4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1001~20251127	299,999,500.00	0.00	0.00	299,999,500.00	16.28
	2	20251001~20251127, 20251209~20251231	276,999,500.00	316,392,624.09	42,000,000.00	551,392,124.09	29.93
	3	20251128~20251231	0.00	741,472,565.50	0.00	741,472,565.50	40.25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所占比例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起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甚至可能引发基金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注：1、申购份额包含基金申购份额、基金转换入份额、强制调增份额、场内买入份额和红利再投资份额；

2、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赎回份额、基金转换出份额、强制调减份额、场内卖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鹏华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 《鹏华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 《鹏华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53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1 日